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首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7]201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贵所系统采用网上向社会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1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11.97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271.70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2,882.00万元后，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3月1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信银行南京湖南路支行账户（账号为：8110501013800768410）人民币11,439.70万元、中信银行南京湖南路支行账户（账号为：8110501012800768549）人民币4,950.00万元。另扣减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9,706,422.34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54,190,577.6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17年3月1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17]0670号）。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0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540,000张，共计募集资金254,000,000.00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288号”文同意，可转债于2020年4月17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截至2020年3月26日，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7,000,000元（含税）后的金额247,000,000.00元已于2020年3月26日存入公司江苏银行南京浦口支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相关协议约定的保荐及承销费用6,603,773.58元（不含税），律师费用300,000.00元（不含税），审计及验资费用235,849.05元（不含税），资信评级费235,849.05元（不含税），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1,042,830.19（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5,581,698.1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0年6月9日出

具了《验证报告》（中汇会验[2020]4583号）。

（二） 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1、首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情况

2017 年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额 4,950.00 万元，2017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88.87 万元，2018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946.24 万元，2019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7,269.38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结余募集资金余额为（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1,895.59 万元。2020 年上半年度使用于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 1,078.15 万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825.99 万元。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 25,400.00 万元，2020 年上半年度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额 1,427.36 万元，使用于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 14.89 万元，用于支付保荐及承销费用、律师费用等发行费用（不含税）841.83 万元，用于购买保本理财产品 20,000.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3,172.57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

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南京湖南路支行	811050101380076841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帐户	8,259,935.91	-
中信银行南京湖南路支行	8110501012800768549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帐户	1.06	-
江苏银行南京浦口支行	31080188000153325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用帐户	31,725,725.00	
合计			39,985,661.9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4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977.2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20.4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469.0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774.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6.1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陶瓷滤膜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10,469.06	10,469.06	1,078.15	10,382.64	99.17	-	-	-	否
面向废水处理及回用的分离膜装备产业化项目	否	4,950.00	4,950.00	-	4,950.00	100.00	2015年05月30日	714.64	是	否
高性能过滤膜元件及装置产业化项目	否	24,558.17	24,558.17	1,442.25	1,442.25	5.87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9,977.23	39,977.23	2,520.40	16,774.89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陶瓷滤膜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投入本项目募集资金占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的比例为99.17%,募集资金使用晚于预期,一方面是根据合同付款安排,存在部分尚未支付的款项;另一方面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项目进度有所放缓。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8年5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之一的“陶瓷滤膜及成套设备生产线扩产建设项目”建设地点变更为浦口经济开发区桥林片区步月路以南、春羽路以西、金鼎路以北、云杉路以东地块。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和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4,95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议案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关于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7]第1323号）。 2020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427.36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议案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关于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0]1817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0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含利息及理财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计8,259,936.97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尚未使用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含利息及理财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计231,725,725.00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31,725,725.00元，用于购买保本理财产品200,000,000.00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